

证券代码:000537

证券简称:广宇发展

公告编号:2023-011

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由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三名，实到监事三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晓琴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参考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等相关规定编制了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》。鉴于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尚未正式颁布及生效，若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》与正式颁布及生效的规定存在不相符之处，公司将根据正式颁布及生效的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依法予以调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

告》。

表决情况：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基于谨慎性原则，结合本次发行申报进度，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2. 其他公告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中绿电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2 月 16 日